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和使用的若干措施》

新华社北京8月27日电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部署,全方位培养和用好青年科技人才,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和使用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若干措施》)。

《若干措施》强调,要坚持党对新时代青年科技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用党的初心使命感召青年科技人才,激励引导青年科技人才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传承“两弹一星”精神,继承和发扬老一代科学家科技报国的优秀品质,坚持“四个面向”,坚定敢为人先的创新自信,坚守科研诚信、科技伦理、学术规范,担当作为、求实创新、潜心研究,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建设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实践中建功立业,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中奉献青春和智慧。

《若干措施》提出,要引导支持青年科技人才服务高质量发展。鼓励青年科技人才深入经济社会发展实践,结合实际需求凝练科学问题,开展原始创新、技术攻关、成果转化,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落实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创新创业等相关政策,支持和鼓励高等学校、科研机构等选派科研能力强、拥有创新成果的青年科技人才,通过兼职创新、长期派驻、短期合作等方式,到基层和企业开展科技咨询、产品开发、成果转化、科学普及等服务,服务成效作为职称评审、职务晋升等的重要参考。

《若干措施》明确,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在国家重大科技任务中“挑大梁”、“当主角”。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应急科技攻关大胆使用青年科技人才,40岁以下青年科技人才担任项目(课题)负责人和骨干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鼓励青年科技人才跨学科、跨领域组建团队承担颠覆性技术创新任务,不纳入申请和承担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的限项统计范围。稳步提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对青年科技人才的资助规模,将资助项目数占比保持在45%以上,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开展原创、前沿、交叉科学问题研究。地方科技任务实施加大对青年科技人才的支持力度。深入实施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青年科学家项目,负责人申报年龄可放宽到40岁,不设职称、学历限制,探索实行滚动支持机制,经费使用可实行包干制。

《若干措施》要求,国家科技创新基地要大力培养使用青年科技人才。国家科技创新基地要积极推进科研项目负责人及科研骨干队伍年轻化,推动重要科研岗位更多由青年科技人才担任。鼓励各类国家科技创新基地面向青年科技人才自主设立科研项目,由40岁以下青年科

技人才领衔承担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60%。青年科技人才的结构比例、领衔承担科研任务、取得重大原创成果等培养使用情况纳入国家科技创新基地绩效评估指标,加强绩效评估结果的应用。

《若干措施》提出,要加大基本科研业务费对职业早期青年科技人才稳定支持力度。根据实际需要、使用绩效、财政状况,逐步扩大中央高校、公益性科研院所基本科研业务费对青年科技人才的资助规模,完善并落实以绩效评价结果为主要依据的动态分配机制。基本科研业务费重点用于支持35岁以下青年科技人才开展自主研究,有条件的单位支持比例逐步提到不低于年度预算的50%,引导青年科技人才聚焦国家战略需求,开展前沿科学问题研究。鼓励各地通过基本科研业务费等多种方式加大经费投入,加强对高等学校、科研院所职业早期青年科技人才的支持。

《若干措施》提出,要完善自然科学领域博士后培养机制。提升博士后培养质量,合理确定基础前沿和交叉学科领域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工作站数量,合理扩大自然科学、工程技术领域博士后规模。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经费“劳务费”可根据博士后参加项目研究实际情况列支,统筹用于博士后培养。强化博士后在站管理,设站单位和合作导师应创造条件支持博士后独立承担科研任务,培养和提升博士后独立科研能力。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设立博士后工作站,扩大数量和规模,强化产学研融合,在产业技术创新实践中培育青年科技人才。

《若干措施》提出,要更好发挥青年科技人才决策咨询作用。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各类创新主体要积极推荐活跃在科研一线、负责任讲信誉的高水平青年科技人才进入国家科技评审专家库。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项目指南编制专家组,科技计划项目、人才计划、科技奖励等评审专家组,科研机构、科技创新基地等绩效评估专家组中,45岁以下青年科技人才占比原则上不低于三分之一。高层次科技战略咨询机制、各级各类学会组织应根据需要设立青年专业委员会,推动理事会、专家委员会等打破职称、年龄限制,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多层次参与学会组织治理运营。

《若干措施》要求,要提升科研单位人才自主评价能力。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等要根据职责使命,遵循科研活动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建立和完善青年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创新评价方式,科学设置评价考核周期,减少考核频次,开展分类评价,完善并落实优秀青年科技人才职称职务破格晋升机制。高等学校、科研院所、

国有企业主管部门要坚决破除“四唯”和数“帽子”倾向,正确看待和运用论文指标,形成既发挥高质量论文价值,又坚决反对单纯以论文数量论英雄的氛围。合理设置机构评价标准,不把论文数量和人才称号作为机构评价标准,避免层层分解为青年科技人才的考核评价指标。

《若干措施》要求,要减轻青年科技人才非科研负担。持续推进青年科技人才减负行动。科技项目管理坚持结果导向、简化流程,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健全完善科研助理制度,切实落实科研项目和经费管理相关规定,避免在表格填报、科研经费报销等方面层层加码,不断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提高办事效率。减少青年科技人才个人科研业务之外的事务性工作,杜绝不必要的应酬活动,保证科研岗位青年科技人才参与非学术事务性活动每周不超过1天、每周80%以上的工作时间用于科研学术活动,将保障青年科技人才科研时间纳入单位考核。行政部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原则上不得借调一线科研人员从事非科研工作。

《若干措施》提出,要加大支持力度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开展国际科技交流合作。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到(境)外高水平科研机构开展学习培训和合作研究。支持青年科技人才参加国际学术会议,鼓励青年学术带头人发起和牵头组织国际学术会议,提升青年科技人才国际活跃度和影响力。

《若干措施》要求,要加大青年科技人才生活服务保障力度。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国有企业结合自身实际,采取适当方式提高职业早期青年科技人才薪酬待遇,绩效工资和科技成果转化收益等向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科技人才倾斜。各类创新主体加强对青年科技人才的关怀爱护,保障青年科技人才休息休假,定期组织医疗体检、心理咨询活动,探索建立学术休假制度,营造宽松的科研文化环境。各地要重视并创造条件帮助青年科技人才解决子女入学、住房等方面的困难。

《若干措施》强调,要加强对青年科技人才工作的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青年科技人才工作作为战略性工作,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建立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和常态化联系青年科技人才机制,抓好政策落实,为青年科技人才加快成长和更好发挥作用创造良好条件。用人单位要落实培育造就拔尖创新人才的主体责任,结合单位实际制定具体落实举措,制定完善青年科技人才培养计划,加强青年科技人才专业技术培训,做到政治上充分信任、思想上主动引导、工作上创造条件、生活上关心照顾,全面提升青年科技人才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科技创新能力。

我县原创艺术广场舞《弦书道出幸福来》荣获省级特等奖

(上接第一版)大力开展文艺创作活动,组织各类文艺表演,荣获国家、省、市级荣誉56项。原创艺术广场舞《锦绣中华》《书乡鼓韵》《奇花幻舞》连续三年荣获河南省艺术广场舞展演一等奖,先后应邀参加省委宣传部主办的“出彩河南人”专场晚会、河南省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大主题工程——“新时代 新征程 新风貌”十大群众文化活动启动仪式等重大活动。原创金奖作品《我们的中国节》节目受邀赴上海、甘肃张掖、山东滨州等地参加全国展演交流,持续扩大了宝丰文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文化的发展离不开乡村沃土。近年来,我县坚持守正创新、因地制宜成立了52个乡村文化合作社,并以此为基础连续3年成功举办了数场“乡村村晚”示范展示活动,如大营镇清凉寺“瓷韵”村晚、赵庄镇大营村“越变越好”村晚、马街书会景区“书香鼓韵”村晚。今年2月12日,由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组织遴选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公布,我县“乡村文化合作社:因地制宜 聚焦特色 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融合发展”成为全省唯一入围案例。马街书会村晚的原创节目《赶书会》在由全国公共文化研究中心和央视频

共同举办的“我最喜爱的‘村晚’节目”评选中点赞量达到614万票,荣获全国第一名。

“我县‘乡村村晚’原创作品占节目总量的70%以上。”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张玲玲介绍说,原创艺术广场舞《书乡鼓韵》《奇花幻舞》分别荣获了河南省第五届、第六届艺术广场舞展演一等奖;河南坠子《我们的中国节》,唢呐合奏《咱的家乡 咱的曲儿》分别荣获河南省第十四届“群星奖”小戏小品(曲艺)类一等奖和音乐舞蹈类三等奖。今年4月,艺术广场舞《书乡鼓韵》被评为“舞出中国红”全国优秀广场舞作品;曲艺表演《群虎闹春》、魔术《花海传奇》、歌曲《爸妈辛苦了》、小戏《司士选铜钱妙计》、快板书《我爱宝丰的家》、舞台剧《故事里的大黄》、小品《我要上村晚》等诸如此类原创村晚节目荣获了众多市级以上奖项荣誉。

“下一步,我县将继续立足文化资源大县优势,以展示“新时代、新征程、新风貌”为主题,结合本土文化特色,创作出更多优秀文化作品,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实现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推进全市文旅文创融合战略贡献力量。”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县长王浩表示。(巫鹏 马廷超)

(上接第一版)争取到2025年,培育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100万人以上,基本实现农业重点县的行政村全覆盖。2021年农业农村部印发《“十四五”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发展规划》,指导各地全面落实农村创业带头人融资、用地、落户、社会保险等扶持政策,吸引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干事创业。二是探索建立集体经营管理人才激励机制。2020年财政部、中央组织部印发通知,明确各地可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和财力状况,按照就高不就低的标准保障包括村干部基本报酬在内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农业农村部指导各地探索建立人才激励机制,激发集体经济发展内生动力。江苏、湖南等省份印发文件,明确提出完善奖励激励机制,鼓励建立集体收入与集体经济组织经营管理人员绩效报酬挂钩机制。

下一步,农业农村部将会同有关部门继续指导各地做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注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能力培养,完善支持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激励政策,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

感谢您对我部工作的关心,希望继续对三农工作给予支持。

联系单位及电话: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 010-59192700

农业农村部 2023年7月31日

关于马豹子代表提出的建议,农业农村部这样答复